中共祁阳市林业局党组

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3年3月14日至6月15日市委第一巡察组对林业局党组进行了巡察。2023年7月28日，市委第一巡察组向林业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组织整改落实情况

林业局党组坚持把巡察整改作为一项政治任务来落实，成立了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全面推进整改落实。召开局党组会，深刻反思，认真分析查找根源，及时研究制定整改方案，逐问题细化整改措施，明确责任领导、责任单位和整改时限，确保整改工作不留盲区，不留死角，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

林业局党组书记段国华坚决扛牢整改第一责任人的责任，亲自参与整改方案的制定，研究部署整改工作，协调整改工作中的各类事项。多次召开巡察整改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推进整改落实工作，听取整改进展情况汇报，推进整改落实到位，对重大整改事项亲自督导，确保高质量抓好市委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

截至11月20日，巡察反馈的24个具体问题，已完成整改17个，基本完成整改4个，长期整改Ⅰ2个，未完成整改1个；巡察移交的1件信访件，已办结1件。

二、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进展情况

**（一）聚焦基层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方面**

1、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习近平生态文明建设重要思想不深入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局党组研究制定了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方案，组织干部职工系统学习了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关于生态文明建设重要思想。二是组织开展农村法制宣传活动，编印《野生动植物保护有害生物防治法律法规摘要》《森林法、种子法、林长制法规政策摘录》2000余份，深入各乡镇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湖南省古树名木保护办法》等林业法律法规。三是执法大队扎实开展以保护森林资源和野生动物为主的执法行动，对违规占用林地和乱砍滥伐现象进行了严厉查处。

2、林业规划编制工作滞后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明确由办公室牵头负责，造林股、资源股、计财股、油茶办、林调队、森保站等参与，负责收集意见建议，专题召开征求意见会议，完善规划征求意见稿。二是委托第三方公司对规划征求意见稿进行修改把关，编制《祁阳市“十四五”林业发展规划》文本。三是向永州市林业局呈文，对《祁阳市“十四五”林业发展规划》备案。

3、森林防火工作有短板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将森林防火纳入祁阳市年度目标考核，与乡镇（街道）签订了森林防火责任制，委托乡镇防火行政执法，压实镇村两级管护责任；二是加强森林防火宣传，组织开展森林防火进校园活动，印发《森林防灭火通告》、1号、2号林长令12000份，公开信、倡议书10万份，制作永久标语600余条，张贴宣传标语6000多条；开展敲门行动，落实“三贴一签”，防火政策入户宣传率100%、知晓率100%、防火承诺书签订率100%。三是下发《关于全面推行野外违规用火举报奖励工作的通知》，建立野外违规用火举报奖励制度；三是添置更新了一批防火物资；四是加快推进生物防火林带建设，制定《祁阳市林火阻隔系统与森林消防蓄水池两年行动建设方案》，截止目前，已完成生物防火林带75公里，隔离带139公里，防火道18.5公里，森林消防蓄水池1150立方米。

4、松材线虫病防控不力

整改结果：长期整改Ⅰ

整改情况：一是开展了松材线虫病全域普查，建立健全林业有害生物市、镇、村三级监测预警体系；二是组织开展松树枯死木清理突击专项行动，全面清理松树枯死木；三是引进松树枯死木无害化加工厂进行无害化处理。投产后，能日加工松树枯死木200吨。四是开展松材线虫病等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宣传活动，提升全民防治虫病害意识。

5、古树名木保护有差距

整改结果：长期整改Ⅰ

整改情况：一是由森保站牵头，对现有古树名木现状进行全面调查了解，实行分级保护，逐年争取上级项目资金支持，逐步改善我市古树名木生长状况。二是积极开展抢救复壮，落实古树名木抢救复壮资金59.97万元，对12株一级古树名木进行了抢救复壮。

6、石漠化综合治理工作执行走样

整改结果：基本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召开石漠化治理项目建设推进会议，要求施工主体把握时间节点加快完成项目建设。二是对2022年石漠化治理项目进度慢的施工主体进行督查和指导，对已完成的进行了检查验收，确保施工进度。截止目前，2021年度建设任务已全面完成，2022年度石漠化项目基本完成（其中森林质量精准提升6530亩已完成，封山育林3100亩已完成，人工造林6020亩已完成林地清理、整地挖穴、苗木采购）。三是对2021年度石漠化治理项目变更情况作出变更作业设计，并向永州市林业局报备。

7、意识形态工作薄弱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对党的二十大精神进行了研讨学习，局党组书记、局长为全体党员就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上党课。二是局党组会议已严格按要求执行第一议题和上级会议精神第一时间学习制度，第一议题就是学习习近平最新重要讲话、指示和批示精神；三是完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年度述职报告和支部活动的重要内容，由人事股督促落实到位。四是2023年召开了局党组会就意识形态工作进行了专题研究，3月29日、9月26日召开意识形态舆情分析研判工作会议就松树枯死木清理和森林防灭火舆情进行了分析研判；五是新闻发布已严格按照“三审”制进行审批。六是对一楼健康楼道、办公室和已过时创森办等门牌进行了清理更新，并确定由办公室牵头定期对陈旧过时门牌、指示牌进行更新和清理。

8、落实保密、统战工作有差距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由办公室牵头组织开展了保密工作回头看，对照保密局要求，对保密计算机张贴保密警示标识，设置开机密码，并与涉密人员签订保密承诺书，确保保密工作宣传到位、管理到位。二是全面排查摸底离退休干部党员信仰宗教情况，进一步摸清全局党员信仰宗教情况；三是党组中心组学习了统一战线工作、民族宗教知识，8月份组织全局党员学习《湖南省宗教事务条例》；四是进一步加大了统战工作信息报送和调研力度。

9、惠民补助资金发放不精准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认真学习了惠民补助资金相关规定，制定了《林业项目建设管理制度》，规范项目流程，明确职责分工，确保惠民补助资金及时准确发放到位；二是加强惠民资金管理，惠民资金均通过“一卡通”阳光审批系统发放，补贴资金申报、审批全程线上办理、全程公开公示，审批进度及结果透明、公开、可见。三是局机关纪委对惠民补助资金发放不精准情况进行了调查核实，惠民资金已按要求发放到位。

**（二）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方面**

1、党务、政务公开不到位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按要求设置了党建宣传栏，公开党组织重要决定、发展党员等内容；二是更新清廉建设公示栏内容，公布局内“三重一大”信息。三是充实了“三亮一公开”栏局办公室、造林股、资源股、财务室等8大行政股室人员信息情况。

2、执行财经纪律不严

整改结果：基本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党组班子成员学习了规范津补贴相关政策规定，进一步强化纪律规矩意识，增强廉洁自律的自觉性；二是党组书记约谈了分管领导和财务人员，就执行财经纪律不严问题提出了严肃批评，并提出了工作要求。三是市纪委对违规现象进行了调查，违规发放资金由局机关纪委督促相关人员按照财政纪律退款到位，追缴违规资金127656.5元。

3、财务管理不规范，存在廉洁风险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组织财务人员认真学习财务有关规定，完善财务管理制度，现金余额控制在1万元以内，现金支付控制在1000元以内；二是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固定资产清理，固定资产已按要求进行登记。三是加强财务审核，确保各项开支规范真实，坚决杜绝不合规发票、手续不齐全发票入账。四是规范差旅费报销流程，严格按照市财政差旅费报销办法执行。

4、公务用车管理不严格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制定出台了《车辆使用和管理制度》，公务用车实行定点维护，若需要修理、保养，驾驶员事先填写《车辆维修审批单》提出修理方案和预算，经办公室主任、分管领导审核，报主要领导审批后由办公室与财务室监督修理，未经批准的，修理费一律不予报账；二是所有公务用车均事先通过公务用车信息管理平台审批。凡因工作需要，需租用社会车辆的必须经过审批，未经批准同意，一律不予报账。2023年10月，租车费用比往年同期下降10%。

5、对下属单位资金使用监管缺失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成立下属单位资金使用监管督查组，由局机关纪委、计财股人员组成，每季度对其账目开展一次核查，及时纠正违规行为；二是局机关纪委对下属事业单位停薪留职人员工资发放情况和劳务开支不真实情况进行了调查核实。三是制定《祁阳市林业局下属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规范下属事业单位各项支出，杜绝不合规支出情况发生。

6、工程项目管理有漏洞

整改结果：基本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组织党组班子成员学习《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林业项目建设管理制度》，进一步强化规范采购意识。二是市纪委对苗木采购价格虚高、工程项目未按要求结算等情况进行调查核实，目前正在处理中。

**（三）聚焦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组织力欠缺方面**

1、干部履职尽责有差距。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明确局党组会议记录由人事股记录，行政会议记录由办公室记录，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格式记录。二是制定出台《林业局公文和计算机管理制度》，行文由办公室审核把关，按程序审批，未经领导审批或不符合行文审批程序的，办公室一律不予发文。二是按省市要求完成了森林防火大视频调度室建设，确定专人负责森林防火工作，实行森林防火期领导带班、24小时值班制。三是分管森林防火领导对森林防火值班人员进行约谈，提出了批评意见和工作要求。

2、执行民主集中制不到位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党组班子成员认真学习了党委会议事规则，推进决策科学化、民主化、规范化，规范议事程序，严格议事纪律。二是修改和完善了局党组议事规则和“三重一大”制度，党组决策做到会前充分酝酿、会议充分讨论，会后遵照落实，确保党组议事决策程序规范有序。

3、党建主体责任落实乏力

整改结果：基本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组织班子成员学习了《党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班子成员联系党支部，加强党建工作责任意识和对支部活动的指导，局党组书记对分管人事领导、各支部书记进行了提醒谈话，并就如何做好党建工作提出了严格要求。二是制定出台《关于规范党内组织生活的实施意见》，进一步规范党内组织生活，提高组织生活会质量。三是加强党建阵地建设，补充完善了党务公示栏内容，对党组织活动情况进行了公示，修缮了支部活动室，保证各支部正常开展活动；四是组织各支部支委学习《永州市市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党建活动经费管理办法》，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党建活动开支审核审批，规范党建活动行为。五是开展机关党委换届工作。

4、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班子成员学习了党章及有关民主生活会文件要求，提高思想认识，增强规范党内政治生活意识；二是制定出台《关于规范党内组织生活的实施意见》，进一步规范党内组织生活，提高组织生活质量。三是党组书记在巡察整改民主生活会上带头反思民主生活会开展不扎实等问题，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四是党组书记约谈了分管领导和各支部书记，就规范党内政治生活提出希望和要求；五是各支部组织党员重温组织生活会制度规定，确保组织生活会严格按流程开展。

5、干部队伍管理宽松软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局党组更新了考勤考纪等相关制度，成立督查组，定期开展干部职工作风督查，并将督查结果进行了通报，进一步加强干部作风建设。二是由分管人事领导对机关纪委核实的4人违纪行为在局内进行了通报批评，扣发旷工工资，并进行谈话提醒，要求其端正思想，深刻认识违反工作纪律给单位造成的不良影响，要汲取教育，严格要求自己，决不能再发生类似情况。

6、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有偏差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措施：一是召开了全局党风廉政建设大会，党组书记给全体人员上了一堂廉政党课，并通报了近三年以来违规违纪党员处理情况和近期祁阳市重要违纪案例。二是更新了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党组与各股室、下属单位签订了党风廉政责任书，领导干部签订了干部廉政承诺，年底对各股室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行考核。

7、选人用人不规范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组织班子成员认真学习《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强化规范选人用人意识；二是召开了局党组会议对干部进行了适当调整，调整了一批中层干部。

8、巡察整改落实不到位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组织党组班子成员认真学习了巡视工作条例和纪律处分条例，强化整改政治意识和责任意识。二是组织干部职工学习了党建、财务、选人用人知识；三是对党建、政务公开阵地进行充实和完善；四是加强干部轮岗交流，调整了一批中层干部；五是修改和完善了局党组议事规则和“三重一大”制度，党组议事做到决策程序规范。

**三、集中整改期内未完成或长期整改Ⅱ的整改事项**

1、行政执法不严格

整改结果：未完成（正在整改中）

整改情况：一是局党组指派分管执法和资源工作的领导带队核实国家林业局移交未完全整改到位的破坏森林资源案，制定整改方案，逐个销号整改到位，正在整改中。二是就信访事项，安排执法大队、信访调纠办联合当地镇人民政府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并就调查情况和处理意见向信访当事人进行了回复。

**三、下一步整改工作安排**

下一步，市林业局党组将认真贯彻落实巡察工作要求，进一步压实管党治党责任，坚持目标不变，标准不降，力度不减，持续深入抓好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切实把整改成果转化为工作实效。

**一是严守政治规矩，强化党建引领。**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进一步发挥党内政治生活功能作用，引领干部职工坚定政治立场、担负政治责任，敢担当、善作为、建新功。

**二是严格执行制度，巩固整改成效。**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把解决具体问题与推进制度建设紧密结合，有效堵塞工作漏洞，做到标本兼治。对未完成整改的，我局将按照整改方案计划安排，加强对整改工作的跟踪及调度，切实推进整改工作落实，确保市委反馈问题真改、实改、改到位。

**三是全面从严治党，强化干部作风。**进一步把纪律严起来，把规矩立起来，防微杜渐、防患于未然，认真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断加强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欢迎广大干部职工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与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746-3222329，联系邮箱：qylyzgg@163.com。